

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網站首頁

為民服務

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相關資訊

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「真如禪寺釋了空無雲和尚獎助學金」申請補助設置措施(pdf檔案)、申請表下載(word檔案、odt檔案)。

申請資格：收容人在監行狀良好(公告申請日前1年內無違規紀錄)，子女現就學或首次申請就學(限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、大專院校)，不含碩、博士班。

申請證件及資料：

1. 學生證影本或相關入學證明影本。
2. 以學業成績申請者，最近一學期之全學期學習成績單影本。
3. 以才藝競賽成績申請者，最近一學期才藝競賽獲獎證明。
4.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
5. 受補助人的郵局或銀行存摺正面影本。(內含：戶名、帳號、銀行別【含分行】)。

備註：

1. 每學期申請依本獎學金剩餘款使用情形，得由審查小組作彈性名額限制，逾限制名額，依學習成績高低為篩選標準。
2. 大專院校組學期平均成績達70分以上；每學期依學習成績高低核定以20名為限。
3. 高中職以下各組申請者，學期當中無正當請假程序致缺曠課達5日以上者，不予補助。

本獎助學金由審議小組負責審查，就申請人所提相關資料進行審議，審議小組就申請資格得視情況調整，有最後決定之權利。

審議小組成員：

- 一、真如禪寺指定之代表人。
- 二、本監副典獄長、調查科長、教化科長、政風主任、會計主任。

申請案經審查符合規定者，由本監將核准補助之金額匯入受補助人的金融機構帳戶。